

证券代码：002006

证券简称：精功科技

公告编号：2021-052

浙江精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精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精功科技”或“公司”）于2021年4月6日、6月18日分别披露了2021年1月1日至4月2日、2021年4月3日至2021年6月17日公司及下属子公司获得政府补助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编号为2021-011、2021-029的公司公告。

2021年6月18日至2021年9月30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浙江精功精密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精功精密”）、全资子公司浙江精功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精功新材料”）、控股子公司浙江精功机器人智能装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精功机器人”）累计收到与收益相关的各类政府补助资金共计3,138,733.23元，占公司2020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11.07%。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获得政府补助的基本情况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2021年6月18日至2021年9月30日期间收到的政府补助金额明细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获得补助主体	补助项目名称	补助依据	补助形式	补助金额	收到补助时间	补助部门	补助类型	是否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1	精功科技	留工稳岗扶持补贴	关于组织企业开展留工稳岗扶持政策申报工作的通知（绍柯经信【2021】8号）	财政拨款	49,600.00	2021年7月22日	绍兴市柯桥区经济和信息化局	与收益相关	是	否
2	精功科技	企业复工复产补贴	关于支持企业复工复产政策意见的实施细则（绍柯人社发【2021】13号）	财政拨款	81,500.00	2021年8月19日	绍兴市柯桥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与收益相关	是	否

3	精功科技	专家工作站资助	关于认定第十一批“绍兴市院士（专家）工作站的通知”（绍市人才办【2020】5号）	财政拨款	300,000.00	2021年9月9日	中共绍兴市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与收益相关	是	否
4	精功科技	2020 年区创新奖奖金	关于下达 2020 年柯桥区创新奖奖金的通知（绍柯科【2021】14 号）	财政拨款	50,000.00	2021 年 9 月 30 日	绍兴市柯桥区科学技术局	与收益相关	是	否
5	精功精密	留工稳岗扶持补贴	关于组织企业开展留工稳岗扶持政策申报工作的通知（绍柯经信【2021】8 号）	财政拨款	40,000.00	2021 年 7 月 22 日	绍兴市柯桥区经济和信息化局	与收益相关	是	否
6	精功精密	企业复工复产补贴	关于支持企业复工复产政策意见的实施细则（绍柯人社发【2021】13 号）	财政拨款	37,300.00	2021 年 8 月 11 日	绍兴市柯桥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与收益相关	是	否
7	精功新材料	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	财政拨款	5,948.42	2021 年 7 月 12 日	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税务局	与收益相关	是	否
8	精功机器人	2018 年度工业企业“小升规”奖励补贴	关于组织申报 2018 年度柯桥区振兴实体经济(传统产业改造)财政专项激励资金（注重企业培育）的通知	财政拨款	50,000.00	2021 年 7 月 23 日	绍兴市柯桥区经济和信息化局	与收益相关	是	否
9	精功机器人	留工稳岗扶持补贴	关于组织企业开展留工稳岗扶持政策申报工作的通知（绍柯经信【2021】8 号）	财政拨款	4,800.00	2021 年 7 月 23 日	绍兴市柯桥区经济和信息化局	与收益相关	是	否
10	精功机器人	企业复工复产补贴	关于支持企业复工复产政策意见的实施细则（绍柯人社发【2021】13 号）	财政拨款	14,500.00	2021 年 8 月 12 日	绍兴市柯桥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与收益相关	是	否
11	精功机器人	即征即退增值税	《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	税收返还	5,084.81	2021 年 9 月 26 日	绍兴市柯桥区税务局	与收益相关	是	是

			号)							
12	精功 机器人	铺粉式金属激光 3D 打印系统人才项目资助	关于下拨 2021 年度第十二批人才开发专项资金的通知 (柯组通【2021】41 号)	财政拨款	2,500,000.00	2021 年 9 月 30 日	绍兴市柯桥区华舍街道财政	与收益相关	是	是
	合计				3,138,733.23					

二、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补助的类型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规定：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取得上述政府补助均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补助的确认和计量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规定，上述政府补助均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公司拟将上述政府补助中 638,733.23 元计入其他收益，2,500,000.00 元计入递延收益，最终结果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结果为准。

3、补助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收到的上述政府补助，预计将增加公司 2021 年度利润总额 638,733.23 元，2,500,000.00 元作为递延收益（具体对公司利润的影响数据以公司经审计后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

4、风险提示和其他说明

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政府部门要求，合理合规地使用政府补助资金，实现政府补助资金的高效利用。本次获得政府补助的具体会计处理以及对公司相关财务数据的影响将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 1、有关补助的政府批文；
- 2、收款凭证。

特此公告。

浙江精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0 月 9 日